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40)

替任董事之辭任

和田哲哉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等之其他事務，故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辭任為本公司董事田中達郎先生之替任董事。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和田哲哉先生（「和田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等之其他事務，故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辭任為本公司董事田中達郎先生之替任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外，和田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產生歧見，亦無任何與其辭任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須予呈報本公司股東知悉之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對和田先生在任期間所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安德生先生、王伯凌先生及麥曉德先生；非執行董事鈴木邦雄先生（替任董事為米谷憲一先生）、田中達郎先生、吉川英一先生、周偉偉先生及伍耀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Gibbs Birch 先生、史習陶先生、孫大倫博士、余國雄先生及蘇兆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蘇海倫 謹啟

香港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